**沈丘县公安基础设施国土空间专项规划（2023-2035年）**

# 规划范围

本次规划范围为沈丘县行政辖区，总规模约为1082平方公里。

# 规划期限

规划期限为2023-2035年，其中近期为2023-2025年，远期为2026-2035年。

# 规划目标

对县域公安基础设施进行统一规划、合理布局，着力打造规模符合标准和需求、布局更加合理、功能显著提升、设施配套齐全、制度标准健全的新局面，为平安沈丘建设提供坚实的基础设施保障。

# 规划主要任务

## 规划总体布局

规划范围内共规划公安基础设施183处。

公安机关业务技术用房151处（含公安机关业务技术用房、公安执法办案管理中心、警务技能训练基地、警犬基地、交警队用房、新型公路公安检查站、街面警务站、警务室/治安室、机动车驾驶人考试基地、刑警队办案用房、实体解剖检验室），其中现状保留39处，升级改造1处，现状扩建3处，规划迁建1处，规划新建107处。

派出所30处，其中保留14处，新建3处，改扩建3处，迁建10处。

公安监管场所2处，其中，现状保留拘留所1处，规划迁建看守所1处。

## 公安机关业务技术用房规划布局

（1）公安机关业务技术用房

规划期末，共布局公安机关业务技术用房59971.21平方米，现状保留和规划新建各1处。

其中，现状保留设施位置位于群贤路与阳光路交叉口西南角现状公安局，用地规模为6994.96平方米，规划对其内部进行智能化改造提升，提升办公环境。

规划新增1处公安局业务用房，位于兀术沟南、沈郸快速路西侧，用地规模52976.25平方米。

（2）公安执法办案管理中心

现状保留：执法办案管理中心（含毒品检验实验室）1处，位于沈郸快速路与G220交叉口路西，用地规模6433平方米。

（3）警务技能训练基地

规划新建：规划在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北侧200米处，沈郸快速路西侧，新建1处警务技能训练基地（武警、民兵训练基地），占地14247.84平方米。

（4）警犬基地

规划新建：在规划警务技能训练基地北侧100米，沈郸快速路西侧，新增1处警犬基地，占地面积8659.63平方米。

（5）交警队用房

规划期末，共布局3处交警队用房，分别为交警大队（含车管所）、交警大队城区中队、交警大队事故处理中队办公用房。

规划迁建：将交警大队（含车管所）迁建至兀术沟南，G220西侧，位于现状洲业国际汽车城西北部，用地规模3.5公顷；

现状保留：交警大队城区中队办公用房，与烟草社区警务室等行政办公设施合建，用地规模1622平方米；

升级改造：对现状交警大队、事故处理中队办公用房进行升级改造，作为事故处理中队办公场地，用地规模3808平方米。

（6）新型公路公安检查站

规划期末，共布局8处公安检查站，其中规划扩建2处，规划新建6处。

规划扩建：扩建现有宁洛高速（纸店）检查站及G220临泉方向留福省际检查站；

规划新建：规划在沈丘县G220郸城方向、G329界首市方向、项城方向、S102界首市方向、淮阳方向、S216项城方向新增六处新型公路公安检查站，每个检查站配备一个中队警力。规划期末设置毒品检查站2处，分别与G220留福新型公路公安检查站和S102刘湾新型公路检查站合建。

（7）街面警务站

现状保留：保留街面警务站一处，位于兆丰大道、向阳渠交叉口西北角。

规划新增：新增15处街面警务站，均位于中心城区15内。

县域内分别在纸店镇、付井镇、刘庄店镇镇区人口密集地段布局1处街面警务站。

（8）警务室/治安室

规划末期，沈丘县中心城区规划布局社区级警务室33处，村级警务室79处。

现状保留：保留32处警务室，其中中心城区保留21处，村级警务室11处；

规划新建：规划新建警务室80处，其中中心城区新增12处社区警务室，乡镇新增68个村级警务室。

（9）机动车驾驶人考试基地

规划期末，共布局3处机动车驾驶人考试基地。

现状保留：保留现状阳光驾校及腾龙驾校2处社会化全科目考场。

现状扩建：扩建现状鑫龙达科目二社会化考场，将社会化考场调整为政府投资全科目考场。

（10）刑警队办案用房

规划期末，共布局2处刑警队办案用房。

现状保留: 保留现状沈丘县刑警大队办公用房，位于颍水路与兴旺路交叉口西北角;

规划新建：新增1处刑警队办案用房，与北部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地块合建，位于兀术沟南侧，沈郸快速路西侧。

（11）实体解剖检验室

规划新建：规划结合沈丘县殡仪馆新增一处尸体解剖检验室，按IV类标准建设。包括一间腐败尸体解剖实验室和一间检材处理与物证保管室。建筑面积不低于35平方米。

## 派出所规划布局

规划期末，沈丘县域布局派出所30处，其中保留14处，新建3处，改扩建3处，迁建10处。

现状保留：北郊派出所、河南派出所、留福派出所、老城派出所、付井派出所、纸店派出所、新安集派出所、白集派出所、莲池派出所、周营派出所、石槽派出所、范营派出所、冯营派出所、邢庄派出所等14处派出所；

规划新建：工业园区派出所、高铁站派出所、水上派出所3处城区治安派出所；

规划改扩建：河北派出所、洪山派出所、站北派出所等3处；

规划迁建：东城派出所、西关派出所、安钢派出所、商务中心区派出所、赵德营派出所、李老庄派出所、卞路口派出所、北杨集派出所、刘湾派出所、刘庄店派出所等10处。

## 公安监管场所规划布局

现状保留：保留位于创业路北段的现状拘留所，对其内部进行智能化改造，提升拘留所安全标准。

规划迁建：规划期末取消新华北路看守所，迁移至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北侧，沈郸快速路西侧。